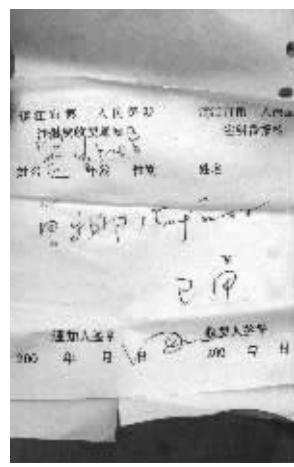


# 7分钟连打两针镇静剂 手足口病患儿昏迷两天

一个24个月大的孩子患手足口病，导致高烧、全身惊厥，被送到医院急救中心救治。由于情况紧急，医生下了口头医嘱，给孩子先打了镇静剂鲁米那，然后补开了处方和注射单让孩子的家属去配药，取回药后，孩子的家属直接去了注射室，在那里孩子再次被注射镇静剂。这意味着在几分钟的时间里，孩子被多打了一针镇静剂，这让孩子整整昏迷了两天。是哪个环节出现了失误？近日，记者对此进行了调查。

□快报记者 刘劲松 文/摄



医生当时开出的注射单

## 家长：孩子被多打一针镇静剂

“我们是下午6点多钟直接把孩子带到急救中心的。”镇江市民窦先生回忆说，女儿静静（化名）12月27日那天全身抽搐，“我们赶紧叫了车，把她送到了镇江某医院。”

窦先生说，孩子被送到急救中心后，护士见情况比较危急，便叫来了值班医生田医生，“田医生看了看孩子的情况，便让护士给孩子打针，后来我们得知这是一种镇静剂，叫鲁米那。”窦先生说，孩子打完镇静剂后有所好转，此后田医生又开了处方和注射单，让自己去药房和收费处交钱拿药，然后去注射室交由护士处理。

“我们交了钱，拿了药，直

接来到了注射室，然后把单据交给了护士，护士又给孩子打了一针，两针相隔的时间也就7分钟左右。不一会，孩子出现了昏迷。”窦先生回忆，当孩子再次送到急救室后，他们才发现，护士给孩子打的针竟然还是鲁米那，“护士是根据田医生的处方单和注射单打的针，也就是说，他们在7分钟的时间里连续给孩子打了两针镇静剂，而事后医生也承认，孩子被多打了1针。”

据窦先生称，孩子打了两针后一直处于昏迷状态，直到两天后，孩子才有些清醒，“这是医院不负责任造成的后果，所以我们要找医院讨个说法。”

会通过口头医嘱的形式先实施药物处置，然后再补开处方和注射单，“当时医生让患者家属拿到药后，把鲁米那拿回来还给急救中心，可能当时患者家属慌张没听清，而是直接把配好的鲁米那拿到了注射室。”

据该负责人称，事后田医生曾对医院调查人员解释，他曾在注射单上注明“已用”二字，以证明已给孩子注射过鲁米那了。“先处置，再补医嘱处方，是医院实施紧急处置时的通用做法，也是正常的诊疗过程，出现这样重复打针的事在医院还是第一次发生。”

该负责人表示，按照一般程序，医生在进行药物处置之前都应该先开处方，然后患者取药，凭着注射单到注射室挂水打针，但如果出现紧急情况，医生

## 业内人士： 注射室护士 疏忽所致

在田医生开出的鲁米那注射单上，记者的确看到了“已用”二字，这证明田医生所言非虚。那么，到底是哪个环节出现了失误，导致孩子被多打了一针呢？

一位业内人士告诉记者，紧急情况时医生的确可通过口头医嘱的办法先实施抢救，之所以出现重复打针的结果，责任应该在注射室的护士，“当护士看到田医生开出的注射单上有‘已用’二字时，应该明白针可能已经打过了，她首先要做的就是核实情况，同时给患者足够的提醒，因为很多患者并不了解具体的诊疗过程，但正是由于护士的疏忽，才出现了失误。”

对此，该院党政办负责人也表示，正是由于护士的疏忽才导致了这次医患纠纷，医院已决定给予当班护士相应的处理。

记者了解到，鲁米那的学名是苯巴比妥，是一种镇静剂，在小儿患者的抗惊厥治疗中被普遍使用，在应用5-10倍催眠量时可引起中度中毒，10-15倍时会引起重度中毒。该医院有关人士表示，按照孩子的体重测算，注射两倍剂量的鲁米那不会给孩子的身体带来太过负面的影响。

**后续报道** 老汉遭遇车祸  
被肇事司机埋了

## 老汉系交通事故致死 嫌疑人已被刑拘

快报讯（通讯员 简新海 记者 陈莹）去年12月30日，快报刊发《老汉傍晚出门后一去不复返，原是遭遇车祸被肇事司机埋了》一文，引起读者的广泛关注。受害人杨老伯究竟是当场被撞身亡，还是像其家人和村民们怀疑的那样，有可能没有被当场撞死而是肇事司机杀人埋尸以毁灭证据？昨日，记者从太仓市公安局法医部门了解到，受害人杨老伯的尸检结果已出来，证实该死者系交通事故致死。

据警方介绍，经尸检，受害人杨老伯的肋骨、胸骨、锁骨多处出现骨折，心脏、肝脏、脾脏、肾脏以及肾脏等多器官受到损伤，死亡原因符合“因交通事故导致胸腹腔多器官破裂死亡”。目前，犯罪嫌疑人吴建国已被太仓市警方刑事拘留，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

2011年12月30日快报相关报道

# 欠了小餐馆两万多元 滨海一公务员玩“人间蒸发”

近日，盐城市滨海县读者沈先生向快报反映，从2009年9月开始，当地地方税务局一名公务员先后在他之前经营的小餐馆欠下23000多元，沈先生先后找过这名公务员几十次，但欠款至今没有偿还。大约三个月前，家庭条件并不宽裕的沈先生将饭店转让给了别人。如今，这名公务员好像人间蒸发了。

□快报记者 匡笠 徐振 文/摄

## 欠了1万多饭钱和1万看病钱

沈先生之前经营的饭店在城区纬中路上，名为“四川人家”。沈先生告诉记者，2009年，他通过朋友认识了地税局的李方（化名），当时李方承包了一个桥梁建设工程，正准备给手下六七名工人找个饭店解决伙食问题，于是双方商议到沈先生的餐馆来吃饭。“从2009年9月开始，李方每天带着工人到我餐馆里吃饭。第一次来，他就跟我说账先欠着，最后一起结，我就同意了。大多数时间都是他签的单，有时候是他手下工人代签。到2009年11月份，他一共欠了1万多元的单子。”

沈先生向记者出示了一叠账单，共39张，时间是2009年9月至2009年11月。每张账单上都有签名，其中李方签的共26张，合计8988元，剩下的是以合伙人或者工人的名字签的，合计11433元。还有一张手写的1万元欠条，署名是李方，时间为2010年。“他当时说他奶奶生病了，就向我借

了1万元。”沈先生说，李方累计共欠下了23000多元。

看着人挺好，没想到是“老赖”

“既然已经欠下了1万多元的账单，为什么还借钱给他？”面对记者的疑问，沈先生说，李方看起来面相和蔼、为人正派，平时开一辆小汽车，看上去很有钱，不像那种赖账的人。“好像是去年，他还给自己的儿子买了辆汽车。”沈先生说，李方原来在滨海县界牌地税分局担任副局长，前两年调到滨海县地方税务局，他的同事都称呼他为局长。

“2010年春节前，我到他家里催款，他说马上还，然后又说春节要带些礼品去上海，我就帮他做了两千多元的香肠。可是这么些日子下来，始终不见他有还款的意思。”沈先生说，从2009年11月份到现在，他去过李方的单位不下15次，电话也打了无数次，起先还能找到人，后来就再也联系不上了，“我也去找过他老婆，但她不知道这事，前段时间还听说他们离婚了。”沈先



李方（化名）留下的欠单和借条

生还告诉记者，有一次李方和工人都在店里吃饭，来了一名中年女子找他还钱。“大概欠她几万元吧。”

记者拨打李方的手机，对方一直未接听。

同事们都不知道他在哪

“他确实是我们这里的公务员，普通科员吧，已经很久没来上班了。”盐城市滨海地方税务局一位工作人员证实说，李方原本是滨海县界牌镇地方税务分局的一位副局长，几年前调回了县局，目前在地方税务局负责招商引资，他们的科室总共才两个人，没有具体的职位。

地方税务局办公室主任姜国兴向记者透露，现在单位里的人都不知道李方在哪里。“对于

他私人的事情，我们单位一般都不太过问。”对于李方签下的欠款，姜国兴表示，作为单位同事不能管得太多。目前，李方已经向单位申请办理了病退手续，病退申请还没批下来，这段时间就算李方是病假。

昨日上午，记者拨通了李方的妻子陈玲（化名）的电话，陈玲说：“他的事情我不知道，你们自己找他去，我们已经离婚，都已经好几个月没有见到他了。”

沈先生说，这两年来，他一直在为欠款的事情四处奔波，大约三个月前，他将饭店转让给了他人。沈先生的家庭条件并不宽裕，这两万多元对他来说也是一个不小的数字。沈先生表示，实在不行，他将向法院提起诉讼，希望通过法律途径解决此事。

## 一起车祸

### 推土机突翻进河渠 致一死一伤

快报讯（通讯员 胡进 记者 丁宇）昨天下午1点30分左右，在扬州市江都区丁沟镇联名村附近的一条村道上，一辆行驶中的推土机突然翻入路边河渠，车上连同驾驶员在内的两名男子一同落水，其中驾驶员因溺水时间过长死亡。另一名男子被路边群众救起，后被紧急送往医院救治，现无生命危险。据了解，事故原因还在进一步调查之中。

昨天下午，记者到达现场时看到，两名落水人员已经被救援人员打捞上来，其中一人已经死亡，另外一人因受伤被紧急送往附近医院救治。出事的推土机仍浸泡在河渠里，河堤上到处是推土机翻掉时遗留的碎玻璃，附近还有落水者留下的痕迹。一位目击者介绍说，当时这辆推土机从事故路段拐弯，因为速度很快，直接从两米多高的护坡跌进了河渠里。

另一名目击者告诉记者，事故发生后，附近的村民赶来帮忙。坐在副驾驶位置的男子自己逃离驾驶舱，然后在村民帮助下爬上了岸。而驾驶员却因为长时间被压在水下，最终窒息死亡。

在现场的徐先生说：“我们当时看到那个人自己游起来了，然后我们就去拽他，水面离岸上有一段高度，我们硬是把他拽上来的。那个驾驶员压在下面的，我们翻不动推土机，后来找的吊车，把车翻过来。”

据了解，推土机属于附近修路的包工头所有，两名男子也是修路工人。据现场的一位工人说，60多岁的死者并不具备开推土机的技能。“这个开车的人没有驾照，平时是开拖拉机的，他这次开的是推土机，才出的事故。”这名工人说。

目前受伤男子正在医院救治，无生命危险。据悉，事故发生的详细原因还在进一步调查中。